

三河市委第三巡察组巡察 新集镇党委及相关村党支部动员会召开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4年6月7日上午，市委第三巡察组巡察新集镇党委及相关村党支部工作动员会召开。

动员会上，市委第三巡察组组长张志远强调，召开巡察动员会议，主要是对巡察工作进行动员部署，让大家充分了解巡察的工作安排和任务，明确巡察方法和步骤，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明确目标方向，推动巡察工作顺利开局、稳步推进。巡察组将按照深化政治巡察、强化政治监督的要求，从聚焦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市委工作安排情况，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聚焦基层党组织软弱散、组织力欠缺问题，检查对巡视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四方面开展巡察工作。希望巡察双方摆正位置，各司其职。镇党政领导班子要自觉带头，积极配合巡察组开展工作；镇党委要加强组织协调，营造良好的巡察氛围；镇党员领导干部要切实增强对党负责的政治意识、反映和提出问题的党性意识，自觉接受监督，主动配合巡察组了解情况，如实反映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存在的问题。

镇党委书记张建利同志代表新集镇党委作表态发言，他表示，新集镇镇村两级将坚决贯彻市委巡察工作部署，自觉把这次巡察作为接受党性教育、加强党性锻炼、经受组织考验的难得机会。一是提高政治站位，正确认识巡察工作的重要意义。二是全力支

持配合，做好巡察期间服务保障工作。三是狠抓问题整改，着力推动作风大转变，工作大落实。

巡察期间，市委第三巡察组举报电话为：0316-5997753（工作时间受理），短信举报手机号码为：15369641445（工作时间受理，只接收短信），受理信访举报电子信箱为：QJWLXC3Z@126.com，市委第三巡察组征求意见箱摆放在新集镇政府门口以及刁庄、张庄、南庄、芮庄、刘白塔5村村委会门口。

根据《三河市委巡察工作实施办法》规定，市委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新集镇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下一级党组织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和重要岗位党员领导干部问题的来信来电来访，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将按规定转交被巡察单位和有关部门认真处理。